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后的净利润	2023101047916	货币性资产收益	5,000	5,000	23.33	0
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后的净利润	2023101040693	货币性资产收益	10,200	10,200	71.40	0
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后的净利润	2023101044150	货币性资产收益	10,200	10,200	69.20	0
东吴智选科创板和人民币市场股票型(FOF)基金-40	C23V10049	货币性资产收益	3,030	3,030	23.29	0
东吴智选科创板和人民币市场股票型(FOF)基金-40	C23V71003	货币性资产收益	2,310	2,310	15.45	0
国泰利利丰23C3232定期(3个月定期滚动平盘)	1201233352	货币性资产收益	5,000	5,000	33.12	0
凯元-美元固定日定期滚动平盘结构性存款	D9J2366035	货币性资产收益	5,000	5,000	35.67	0
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后的净利润	2023101040693	货币性资产收益	10,300	0	10,300	
东吴智选科创板和人民币市场股票型(FOF)基金-36	C2380107	货币性资产收益	3,050	0	3,050	
东吴智选科创板和人民币市场股票型(FOF)基金-36	C23K30102	货币性资产收益	1,500	0	1,500	
利多多可盈利 23C12919定期(3个月滚动平盘) 人民币市场公允价值	1201233339	货币性资产收益	5,180	0	5,180	
合计			75,770	55,740	371.03	20,030
最近12个月自年初最高投入金额					25,660	
最近12个月自年初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93	
最近12个月自年初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5.82	
目前已实现的理财收益					20,030	
期末未实现的理财收益					9,970	
注释附数量					30,000	

注：表格中实际收益的合计数值与各项数值之和及尾数如有不同系四舍五入所致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2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3年9月20日 ●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739.20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739.20万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2023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十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主要内容和如下：		
1、股票来源：本次激励计划拟定向发行公司A股流通股 2、授量数量：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2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51%；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39.2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34%，约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数的92.17%；授予价格62.80元/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20%，约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数的0.20%		
3、激励对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268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各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技术骨干等员工，监事名单单独编制说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配偶、子女等。		
4、对限制性股票激励期限的承诺：激励对象授予后登记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止的时间区间为自首次授予登记之日起不超过48个月		
在授予日后12个月内为股票的限售期，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持有的未归属的股票将被禁止以任何形式转让、质押等情况并解除限制。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限和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限售比例		解锁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之日起满12个月的授予交易日起算首次解锁限售比例为本批次之锁定的2个半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之日起满24个月的授予交易日起算首次解锁限售比例为本批次之锁定的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二）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三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法的议案>》并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和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5、本次授予限制性股权不以导致控制权不符合上市条件为前提。				
6、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6个月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7、本次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计划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差异审议通过，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股权激励对象中，9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作为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				
根据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因9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股权激励资格，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对象人数由277人调整为26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135.30万股调整为8,002.00万股。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计划相关内容一致，未作任何调整。				
四、监事会审核股权激励计划合规性				
经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对象名单，除9名自愿放弃股权激励的限制对象外，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一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满足《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的条件，符合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授予条件；激励对象符合条件的368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1,739.2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3年9月20日。				
六、限制性股票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对象股权激励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计入管理费用。经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9月20日，在2023—2025年按照限制性股权激励的解锁比例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扣除当期摊销金额计算股权激励成本。经测算，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1,049.98万元，则2023—2025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7,999.2	6,675.98	1,412.72	4,068.89	1,194.37
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和经营成果之外，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经审核，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 603326	证券简称: 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 2023-053		

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023年7月11日至2023年7月20日期间,公司同时收到部分限售对象申请解除限售的申请。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在公司监事会和公司监事会对申请人对本次解除限售对象名单的异议。2023年7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于2023年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并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的公告》。

3、2023年7月28日,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于2023年限售股份股票回购计划》,及相关的议案(以下简称“回购”)。2023年限售股份股票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4、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5、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董事王浩先生作为本次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的第一顺位责任人,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董事王浩先生作为本次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的第一顺位责任人,已回避表决。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及董事对于授予条件满足情况的说明

根据回购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的规定,公司向董事对于限制性股票的条件为:

1、(一)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报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任一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6、最近12个月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7、最近12个月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8、最近12个月内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其他行政监管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经认真核查,认为公司与回购对象均未发生不属于上述任一情况,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满足。

三、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情况

1、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2023年9月20日

2、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239.70万股

3、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268人,具体授予数量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直接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间接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 浩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0	3.74%	30,000.00
徐 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00.00	3.74%	30,000.00
徐 南	财务总监	10,000.00	1.25%	10,000.00
中国中免员工及核心业务骨干(共265人)		6,092,000.00	83.44%	2,121.21%
激励对象合计		6,222,000.00	7.83%	0.26%
合计		6,322,000.00	10.00%	2.54%

4、首次授予价格:3.97元/股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开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乐我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宁先生主持并召集，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除9名自愿放弃认购外，符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认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授予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资格，满足《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其作为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授予限制性股票268名激励对象授予739.2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3年9月21日。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乐我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3-051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开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宁先生主持并召集，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董事会于2023年9月20日授予：因9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股票，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268名激励对象，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739.20万股，授予日为2023年9月21日。预留限制性股票不作调整；同意向符合条件的268名激励对象授予739.20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同报告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独立董事王宁先生为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南京乐我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简称:688533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数量为 1,062,199 股,限售期为自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海诚科”)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股份。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因 2023 年 10 月 4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 号),网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部(发审部)20,180,000 股,于 2023 年 4 月 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 60,516,435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80,696,435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64,366 股,公司 A 股总股本为 79.633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33,087 股,公司总股本 20,361,366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8,28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配售条件的投资者持有其中中签的配售股份。限售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062,199 股,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 1.3163%,具体情况见本公告 2023 年 5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062,199 股,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上市流通的限售股(限售期至 2023 年 10 月 4 日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限售期届满后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份。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形成成本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其所认购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上述承诺事项,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除严格遵守其所作出的承诺事项,不存在

发行相关事项亦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海海诚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062,1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63%。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限售期为公司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因 2023 年 10 月 4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限售股类型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	1,062,199	1.3163	1,062,199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8,292 名。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	1,062,199		
合计		1,062,199		
七、上网公告附件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海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海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88655	证券简称: 迅捷兴	公告编号: 2023-058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召开情况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20日 (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宝工业区 G 栋三楼会议室 (四)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2,367,8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2,367,8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46.75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46.7560

[illegible]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3-038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披露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告,定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投资者关注。现将说明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s://roadshow.cnstock.com/>)

公告编号:2023-0844 股票代码:603291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公告日期:2023-08-26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召开时间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东方财富网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提问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9 月 2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提问,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前登录东方财富网路演中心(<http://roadshow.eastmoney.com/>)提问,逾期不予受理。

二、进行时间:公司将根据会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提问

三、山西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告》,为便利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11:00-12: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举行,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指标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参加人员
除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如下：董事长兼总裁经理郭奕麟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女士。

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3年9月28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平台（上证问答）或中国证监会（<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26日（星期二）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ir@ard.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9192958
电子邮箱：ir@ard.com
其他渠道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了解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1日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平春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平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辞职后，刘平春先生将

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平春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对刘平春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日

[illegible]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对上海陆家嘴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34,857,439	99.9931	144,283	0.1069	0	0.0000
关于公司收购上海东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及上海北龙置业有限公司40%股权收购的议案	62,669,103	99.4924	59,700	0.0947	260,000	0.4129
合计:	197,526,542	99.7656	203,983	0.1030	260,000	0.131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上海陆家嘴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决议结果:通过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对上海陆家嘴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34,861,139	99.9106	120,583	0.0894	0	0.0000
关于公司收购上海东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及上海北龙置业有限公司40%股权收购的议案	62,669,103	99.4924	58,100	0.0922	261,600	0.4154
合计:	197,530,242	99.7776	178,683	0.0902	261,600	0.1322

c)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对上海陆家嘴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97,530,242	99.7776	180,283	0.0910	260,000	0.1314
关于公司收购上海东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及上海北龙置业有限公司40%股权收购的议案	197,536,542	99.7656	203,983	0.1030	260,000	0.1314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上海陆家嘴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97,530,242	99.7776	178,683	0.0902	261,600	0.1322

e) 关于议案表决的特别说明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39,680股)、东达(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14,441,779股)及其他关联股东未参与投票表决。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晴、刘厚阳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议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此公告。

证券代码: 688262 证券简称: 南模生物 公告编号: 2023-031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 <https://roadshow.secmf.com>)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 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星期四)至 9 月 2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或通过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模生物”)网站www.nmobio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按照时间先后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31 日(星期五)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实时交流和沟通, 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ecmf.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参加人员
 事长：曹鲁先生
 事：总经理：王明俊先生
 总经理、财务总监：周荣祥先生
 事：董事会秘书：刘雯女士
 立董事：邵正中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一、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9 月 28 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cmif.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星期四）至 9 月 2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ecmif.com/question/collect.do>），根据提示，选中本次交流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moderg.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系人：证券事务部
 话：(021-58120591)
 箱：ir@moderg.com
 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cmif.com>）公告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此次公告

上海南广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88486 证券简称: 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 2023-027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投资标的名称: Lontium Singapore Pte. Ltd. (暂定名, 最终以当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 1,000 万美元
- 相关风险提示: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需履行境内及境外投资的审批或备案手续, 以及在新加坡当地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拟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未来可能面临国际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变化、运营等方面因素的影响, 本次的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Lontium Singapore Pte. Ltd., 投资金额 1,000 万美元。

2. 对外投资的政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后,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需履行境内对外投资的审批或备案手续, 以及在新加坡当地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拟定): Lontium Singapore Pte. Ltd.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额: 1,000 万美元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的开发设计、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出资方式: 货币
股权结构: 龙迅股份持股 100%
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上事项, 具体以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当地主管机关登记或审批为准。
3. 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影响
公司对外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考虑, 有利于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 球供应链采购能力, 提升国际市场占有率及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 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并抢占国际市场的长远发展。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预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尚需履行境内对外投资的审批或备案手续, 以及在新加坡办理注册等相关手续, 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本次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未来可能面临国际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变化、运营等因素的影响,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境外子公司的后续发展进程, 积极防范和应对境外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的各种风险, 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义务。大投资者若注投资风险。
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88878 证券简称: 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 2023-073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 年定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出具的《关于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所函〔2023〕266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自 2023 年 8 月 19 日起，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关于 2023 年定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13-062）。

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及时向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根据相关情况及时向《问询函》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涉及A股股票质押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豁免版)》等相关文件，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相关材料报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无异议函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决策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此布告。

北京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21日